



建设信息参考

●宁夏：确定2017年住房城乡建设十大任务

2017年，宁夏住房城乡建设将围绕推进新型城镇化“一条主线”，狠抓房地产、建筑业和市政公用事业“三个业态”，全面履行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四项职能”，大力实施规划引领、提质扩容、城乡安居、美丽乡村、绿色建筑、质量安全“六大工程”，切实加强党的建设、改革创新、依法治建、行政效能、廉洁从政等“五项保障”。

同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还将完成十大任务：城镇化率增长1个百分点以上，达到57%以上；新建续建沿黄城市带、清水河城镇产业带重点项目400个，完成投资450亿元以上；实施城镇棚户区改造5.34万套，完成年度投资48亿元，新增实物配租2万户，新增城镇低收入家庭租赁补贴2040户，基本建成4.4万套，帮助15万住房困难群众圆住房梦；完成建筑业产值500亿元以上，实现房地产开发投资400亿元以上，商品房销售700万平方米以上；高标准建设改造20个美丽小城镇和100个美丽村庄，启动宁夏回族自治区首批10个特色小镇建设和特色产业示范村建设；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1%，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81%，完成3万户农村水冲式厕所改造；全区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5.7%；改造老旧小区500万平方米；实施绿色建筑100万平方米，新建建筑节能执行率达到100%，新型墙体材料应用比例达到88%以上；住房公积金缴存新增65亿元，缴存总额达到658亿元，个贷新增45亿元，个贷余额占缴存余额比例达到66%以上。

●湖北：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推进地下管廊、海绵城市建设

据悉，湖北省已建立推进全省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建设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用于指导、督促全省加快推进相关工作。

联席会议成员包括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信委、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财政厅、环保厅、公安厅以及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等17个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按照分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信委、公安厅、新闻出版广电局等部门负责督导，将电力、天然气长输管线、各类通信管线、交通信号控制、交通视频监控管线以及广播、有线电视网等纳入地下综合管廊。湖北省物价局研究制定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有偿使用费配套价格政策，指导各地加强对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收费行为的监督管理。湖北省环保厅负责指导各地环保部门协助排查黑臭水体，对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建设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开辟绿色通道。湖北省水利厅指导各地水利部门协助开展海绵城市建设，督导各地水利部门协助排查城市黑臭水体周边排污口，沟通城市自然水系。

此外，国家开发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将对推进湖北省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建设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提供优惠信贷、专项建设基金等融资支持。

●四川：农房建设管理办法3月起实施

四川省日前出台《四川省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从规划选址、勘察设计、建设施工等方面对农村住房建设进行规范。《管理办法》于3月1日在四川省正式实施。《管理办法》规定，使用原有农房宅基地进行建设的，需由乡镇进行规划审查，合格后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需占用农用地或者未利用地作为宅基地建设的，经乡镇规划初审并签署意见后，报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合格后核发许可证；在乡（镇）、村规划区以外需选址建设的，乡镇应当引导在规划的村民聚居点建设。农房建设禁止占用基本农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需与公路保持规定的距离。

勘察设计方面，《管理办法》规定，新建农房要依照技术规范要求选择房屋地基基础形式和埋置深度。农房设计应当满足国家及省发布的农村居住建筑设计技术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组织设计符合当地实际的农房建设方案图和施工图，供建房村民选用，并免费提供农房建设通用设计图集。

在建设施工方面，《管理办法》规定，农房建设可以采取统一规划建设、村民联合建设、村民自主建设等方式，规划许可可占用宅基地面积、总建筑面积纳入村务公开内容。3层及以上、建筑面积300平方米及以上或者跨度6米及以上的农房建设需委托建筑施工企业、劳务分包企业承担施工，并向乡镇申报，纳入工程质量监督。

●上海：历史文化风貌区今后或将扩充

上海44片面积达41平方公里的历史文化风貌区，成为广大市民关注和热议的话题。不少市民晒出外滩、老城厢、衡山路—复兴路、枫泾、新场、朱家角等地的文化风貌，唤醒老上海往日的人文记忆。

根据上海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发布的相关资料显示，历史文化风貌区作为上海市历史文化建筑保护体系中的“面”，从2002年开始实施，一改过去只是保护单幢建筑，转而从整体上进行保护。在2008年公示的44片风貌区名单中，其中12个为中心城历史文化风貌区占地约27平方公里、32个为浦东新区和郊区历史文化风貌区覆盖约14平方公里。此外，2016年还相继发布119处街坊和23条道路作为“面”的补充。

中国科学院院士郑时龄介绍，近年来上海对历史文化风貌区内的一些古镇渐进地做了修复，慢慢重现往日“鱼米之乡”的味道。“例如国家历史文化名镇朱家角镇，就保留了历史上稻米和油的集散地的文化记忆。还有枫泾镇、新场镇等，曾经因为长期以来有一些变动，很多地方变得面目全非了，现在慢慢进行修复；有一些颇具代表性的住宅，因为过去是盐商聚居的地方，所以有很多品质很好、反映江南水乡风貌的历史住宅，都进行保留和修缮。对古镇的特色河道也及时作了保护。”

目前，上海实行的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制度，已初步形成了点、线、面相结合的保护对象体系。其中，“点”是指优秀历史建筑和文物保护单位，“线”是指风貌保护道路（街巷）与风貌保护河道，“面”是指历史文化风貌区和风貌保护街坊，并在整体保护层级上，加强历史城区—历史城镇—历史村落历史环境整体保护。上海对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将愈加严格，今后或将对历史文化风貌区等进一步扩充。

●河北：力推装配式建筑发展

河北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要求各地把钢结构建筑作为建造方式创新的主攻方向，大力发展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河北省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30%以上。

据悉，装配式建筑将在张家口、石家庄、唐山、保定、邯郸、沧州市和环京津县（市、区）率先发展。为加快装配式建筑发展，河北省推出系列支持政策，包括将装配式建筑园区和基地建设纳入相关规划，优先安排建设用地。对符合条件的装配式建筑企业享受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企业和创新性企业扶持政策；政府投资或主导的项目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的，增量成本纳入建设成本；在2020年底前，对新开工建设的城镇装配式商品住宅和农村居民自建装配式住房项目，由项目所在地政府予以补贴。将装配式建筑发展列入各级科技计划指南重点支持领域；支持钢铁生产企业进行钢结构建筑生产技术改造，对符合条件的给予技改资金支持；对参与编制省级及以上标准的给予资金支持。对引进大型专用先进设备的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按照规定落实税费优惠政策等。

●甘肃：3年建成500个省级“千村美丽”示范村

甘肃2016年共建成省级“千村美丽”示范村198个，至此，甘肃已经累计打造500个省级“千村美丽”示范村、895个市县级示范村和5461个“万村整洁”村，甘肃省共整合投入各类资金275亿元，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

据介绍，2014年，甘肃在全省农村启动实施以“千村美丽、万村整洁、水路房全覆盖”为主要目标的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三年来，甘肃省委、省政府专门制定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行动计划》，全省上下在实际工作中始终坚持严格按照规划建设，坚持维护规划的严肃性，一张蓝图绘到底。为了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全省各地各部门精心谋划，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与双联行动、精准扶贫相结合，大力整合美丽乡村、易地搬迁、农村危改、一事一议和生态、环保、文化等涉农项目资金，建立起财政引导、项目整合、金融支持、社会帮扶、群众参与的多元筹资机制。

甘肃省各地党委政府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整治环境、美化村容村貌，并在持续改善安全饮水、村庄道路、村民住房、农村能源等基础设施的基础上，不断健全农村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商业网点等公益性设施，加快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提高农民群众的整体生活质量和水平。🏡

柳州入围国家低碳试点城市

近日，柳州市喜获国家试点示范城市殊荣——国家低碳试点城市。这是继“资源综合利用双百工程”“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国家级试点示范后，柳州市在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领域获得的第三个国家级荣誉。

自2016年上半年开始，柳州市就积极向国家申报低碳试点城市。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的专家评审会上，与会专家对柳州转型发展的成绩和思路给予高度肯定。最终，柳州市在申报的众多城市中脱颖而出，成为45个入围城市之一。

按照国家批复的方案要求，柳州市碳排放将于2026年达到峰值，达标进度比国家目标提前4年。同时，柳州市将重点探索建立跨部门协同的碳数据管理制度、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常态化工作机制等3个工作任务。

根据任务目标，到“十三五”末，柳州市力争实现碳排放强度较2015年下降25.91%，并计划于2026年二氧化碳碳排放总量控制在3358万吨以内，达峰时碳排放强度相比2006年的碳强度累计下降72.0%，高于中国政府对世界承诺的“2030年相比2005年碳排放强度下降60%~65%”的目标，相比2015年的碳强度累计下降48.9%，同时能源强度相比2006年累计下降63.2%。届时全市产业体系和能源结构将显现低碳特征，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量、单位GDP能源消耗量分别控制在1.03吨二氧化碳/万元和0.60吨标准煤/万元；工业降碳技术推广、绿色建筑和低碳交通建设成效显著，碳汇能力持续提升，森林覆盖率保持在65%以上。



桂林靖江王府片区立面改造全面施工 西巷改造开工

随着重建逍遥楼、修缮东巷的完成，东西巷·王城·逍遥楼历史文化街区成为桂林文化旅游新地标。目前，靖江王府片区历史文化旅游休闲街区项目进展顺利，立面改造工程已进入全面施工阶段，3月西巷改造工程正式开工。

靖江王府拆围透墙的成功实施，正阳东巷改造、重建逍遥楼的完成，已经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赢得市民和游客的一致赞誉。桂林市委、市政府决定，参照正阳东巷改造的成功经验，对靖江王府片区进行统一改造提升，打造成彰显桂林历史文化旅游休闲街区。并于2016年10月启动靖江王府片区历史文化旅游休闲街区项目。

靖江王府片区历史文化旅游休闲街区项目总投资约3.8亿元，规划为王城片区道路围合形成的50公顷城市空间（含靖江王府城内18公顷）。具体以王府城墙为界，东至滨江路，南至解放东路，西至中山北路，北至凤北路。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靖江王城片区（含广西师大）周边立面改造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园林景观绿化美化工程等。靖江王府片区改造提升将参照正阳东巷仿古建筑的设计风格，充分彰显小坡檐、马头墙、花格窗等风格元素，与古老的靖江王府和王府文化相得益彰。

截至目前，项目的立面改造工程已进入全面施工阶段，2月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开工。并进一步深化完善王城片区规划设计工作，加快市政基础设施和园林景观工程前期工作以及加快西巷改造项目各项前期手续的办理，推进项目建设业主的招投标工作，使西巷改造项目在3月正式动工建设。



广西全面启动装配式建筑试点 南柳贺定为试点城市

2017年广西将在南宁、柳州、贺州3个试点城市，以政府投资公共工程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为重点，全面启动装配式建筑试点项目建设，同时在南宁、柳州、玉林、贺州4市建成投产4个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

据悉，全面启动装配式建筑试点项目建设将结合工程总承包模式和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展，探索和实施重点开发城区强制采用装配式建筑措施。

据了解，广西还将制定装配式建筑发展规划，完善相关地方标准，建立自治区联席会议制度，组建自治区装配式建筑专家委员会，引导行业龙头企业成立装配式建筑产业联盟；在相关院校开设装配式建筑专业课程，校企相结合，加快装配式建筑的队伍培育；以预制钢筋混凝土结构和钢结构为主要发展方向，配套构建生产和配套企业发展合力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

目前，广西已经确定南宁、柳州、贺州为自治区级建筑产业现代化试点城市，并组织开展9个装配式建筑相关的地方标准的编制工作，其中8个标准已公开征求意见。柳州市试点项目莲花城片区保障性住房项目已于2016年9月正式动土开工。广西建工集团在南宁市的建筑产业现代化园区，已列入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的重大（预备）项目，其在贺州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基地也已与贺州市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此外，广西铁路投资集团联合区外企业计划在广西建立预制钢筋混凝土构件生产基地，目前已完成可研阶段工作。



灵川县长岗岭村入选“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据悉，农业部不久前公布的2016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推介名单中，广西有5个乡村脱颖而出，桂林市灵川县灵田镇长岗岭村榜上有名。

长岗岭村位于灵川县灵田镇东北部，村辖区总面积6.47平方公里，全村有120户480人。长岗岭村具有丰富的访古探源、名胜博览、生态休闲、观光旅游等资源。该村兴于唐宋，盛于明清，村内有保存完好的明清古建筑60余座，村周围保留有完整豪华的明清石雕圈古墓群，另有明清时期用于南北通商的三月岭盐马古道。该村2006年被确定为“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2年被住房城乡建设部、文化部公布为“第一批中国传统村落”，2014年6月入选全国首批传统村落整体保护利用项目名单。

近年来，为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工作，灵田镇成立由党委书记、镇长担任组长的领导小组，指导长岗岭村成立了长岗岭传统村落保护理事会，协调解决传统村落的保护、利用、开发、管理等事宜。2014年，该镇聘请知名规划设计院高标准、高起点编制完成《长岗岭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并投入各类资金1000多万元，对古村落进行全面的修缮。

同时，长岗岭村在“美丽广西”乡村建设等活动中，修建停车场、公厕、污水处理、银杏休闲步道等基础设施，全村设有专门的卫生保洁人员和文物管理员，村容村貌整洁干净、邻里和睦，村里有图书室、篮球场、活动室和多媒体室等公共文化设施。村民理事会还将村庄周边100亩农田收归集体管理，分季节种植油菜花和油菜等具有观赏性的农作物，形成文化旅游和生态农业发展的良好局面。2015年，该村接待游客量突破10万人次，实现乡村旅游综合收入310万元。🏠

